

正本

財團法人臺北市健鼎關懷教育基金會 函

聯絡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3段248號17樓之1

電話：0915-728906

聯絡人：劉怡欣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醫學系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十二月三十日 星期四

發文字號：110 健鼎基字第 568 號

主旨：懇請貴校推薦符合本會獎學金申請資格之品學兼優家境清寒大學部學生。

說明：

1. 本會致力提供獎學金給品學兼優之家庭經濟弱勢學生，相關申請資格請見附件(獎學金申請辦法)，欲申請 110 學年下學期獎學金之同學，請於收件期限由學校統一申請寄出至：台北郵政信箱 29-207 號。

收件截止日為：111 年 1 月 31 日止 (以郵戳為憑)。

2. 如有任何獎學金相關疑問，請聯絡本會秘書 劉怡欣小姐，電話：

0915-728906。

正本：高雄醫學大學 醫學系

董事長 王景春

財團法人臺北市健鼎關懷教育基金會

大學特定科系獎學金申請辦法 2016.10 制訂

一、緣起

健鼎基金會 2006 年 5 月 22 日成立以來，致力協助家庭經濟弱勢之品學兼優學生就學，提供日常生活關懷及獎學金。自 2016 年 10 月起，為擴展本會獎學金獎助對象，針對大學特定科系開放獎學金申請，因此制訂本申請辦法。

二、獎學金申請資格

1. 符合本會核定之大學特定科系在校學生。
2. 家庭經濟弱勢學生，學期總平均達八十分且品行優良由校方推薦之學生。
3. 申請人於接受本會獎學金之後，非經本會同意不得再接受其他單位提供之獎助學金，若本會查證重覆領取其他單位獎學金，本會將取消得獎資格。
4. 本基金會董監事、主要捐助人及承辦人員之三等親內不得申請。

三、全額獎學金內容：

1. 學雜費。
2. 書籍費。
3. 其他：依實際需求提出個別申請。

四、申請程序

需符合獎學金申請資格，並填寫【健鼎基金會大學組獎學金申請表】，

檢附相關文件，於每學期申請截止日前寄至本會（台北郵政信箱 29-207

健鼎基金會) 進行審查。

五、本會作業流程

1. 書面審查：初步審查申請資格。
2. 家庭訪視評估：派專員親自家庭訪視，評估家庭狀況。
3. 召開董事會議決議：由董事會決議每學期得獎名單。
4. 公布得獎名單：寄發得獎通知及電話聯繫得獎學生。

六、本會保留董事會決議變更或修正此計畫內容權益。

七、若有任何獎學金相關疑問，請聯繫：

執行秘書 劉怡欣小姐 0915-728906

專員 余嘉盈小姐 0913-000897

基金會信箱：Foundation@tripod-tech.com

附件一

師長推薦信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推薦學生之姓名：

推薦學生之就學狀況：

推薦學生之家庭狀況：

學校蓋章：

師長簽名及聯絡電話：

附件二

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校推薦序號：

申請人		就讀學校		年級	
通訊地址				電話	
初次申請 繳交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1. 上一學期學校正式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2. <u>全戶戶籍謄本</u> 正本或影印本(須含在地之戶政事務所日期戳記部份，且日期需為近半年內)與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清寒證明—家庭經濟狀況(如：低收入戶、里長開立之清寒證明…等)、家庭突遭變故或家長非自願性失業之相關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4. 導師或校內專任老師之推薦信函，並加蓋學校之公章。				
<p>本人清楚本獎學金申請辦法之規定並願意遵守。</p> <p>學生簽名：</p> <p>家長簽章：</p>					
備註：證件資料未齊全者不予審查					